

证券代码：300007

证券简称：汉威电子

公告编号：2012-002

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期权登记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所涉首次授予278万份期权的登记工作，期权简称：汉威JLC1，期权代码：036021。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简要说明

公司于2011年5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并将相关材料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公司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进行相应的修订，形成《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并经证监会审核无异议，2011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2011年12月9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2011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股票期权授予日的议案》，确定本次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2011年12月14日。

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公司拟向77位激励对象授予310万份股票期权，310万份股票期权占公司总股本的2.63%，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可行权日以行权价格和行权条件购买一股本公司股票的权利，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20.25元。

公司于2011年4月28日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0年度利润分配议案》，2010年度利润分配后，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20.25元调整为20.15

元，本次行权价格的调整已获股东大会授权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中确定的激励对象黄占清、张帅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再符合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公司于2011年12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和期权数量的议案》，同意取消其拟获授的股票期权，本次授予对象从77人调整为75人，期权总数从310万份调整为307万份，其中本次共授予278万份，预留29万份。对于本次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对此也发表了相关的法律意见。

二、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情况

- 1、期权简称：汉威JLC1 期权代码：036021
- 2、经登记的首次授予人员名单及分配比例：

姓名	职务	本次获授的股票期权份数(万份)	占本次授予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张志广	总经理	16	5.76%	0.14%
张小水	董事、总工程师	13	4.68%	0.11%
焦桂东	董事、副总经理	10	3.60%	0.08%
刘焱	副总经理	8	2.88%	0.07%
申华萍	财务总监	6	2.16%	0.05%
刘瑞玲	董事、董事会秘书	6	2.16%	0.05%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核心业务人员及董事会认为对公司有特殊贡献的其他人员共69人		219	78.78%	1.86%
合计		278	100.00%	2.36%

- 3、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2011年12月14日；
- 4、行权价格：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20.15元；
- 5、上述激励对象获授的权益数量与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公示内容一致。

三、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及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特此公告。

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十三日